第九届贵州人才博览会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线下人才对接防疫方案

按照国家及我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防范疫情传播，确保人才对接安全，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组织保障

本次人才对接防疫工作在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开展人才引进防疫工作，由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分管人事工作领导负责统筹组织实施人才引进疫情防控日常工作。

二、线下环境设置事项

由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如下工作：

（一）做好口罩、洗手液、消毒剂等防疫物资储备。

（二）做好健康监测，对参加活动人员健康状况进行登记，身体不适时应及时就医，对进入活动场所的人员进行体温检测，体温正常者方可进入。

（三）做好公共卫生间等公用设备设施和门把手等高频接触物体表面的清洁消毒。

（四）保持活动区域环境整洁，及时清理垃圾。

（五）在醒目位置张贴健康提示，利用各种显示屏宣传新冠肺炎及其他传染病防控知识。

（六）设立应急区域。当出现疑似症状人员时，及时到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并安排就近就医。

（七）当出现新冠肺炎病例时，应在当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指导下对场所进行终末消毒，经卫生学评价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三、人员对接相关工作

由学院引进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做好如下工作：

　　（一）通过简历筛选符合发布专业需求的应聘人员，拟确定为线下对接对象，工作人员电话通知做好防疫要求，或通过邮件等形式向测评对象发放线下对接注意事项。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和密切接触者不能参与线下对接；对接期间有发热症状的人员原则上不再继续参加测评。14天内有港台地区、国外旅居史人员不能参加测评；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省外旅居史的人员，持有7天内新冠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可以参加测评。无核酸检测证明的，需提前进行核酸检测，阴性者方可参加测评。14天内无中高风险地区、省外旅居史的人员，可参加测评，但需监测14天内体温，并在微信小程序中下载贵州健康码、行程码，确认健康码、行程码为绿色，并经体温测量正常后，方可参加测评。

（二）线下对接对象，所有人员要求全程佩戴口罩，打喷嚏时用纸巾遮住或肘臂遮挡口鼻，将使用过的纸巾放入有盖的垃圾桶内，打喷嚏和咳嗽后应用洗手液（或肥皂）彻底清洗双手。

（三）线下对接对象贵州健康码、行程码为绿色，并经体温测量正常后，方可参加体检。

（四）线下对接工作由学院人事部门负责，由在职在岗干部或教师具体负责。参与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均要求近期内未离开过黔西南州且身体状况无异常。并经体温测量正常后，方能参与相关工作。

四、线下对接对象注意事项

（一）线下对接对象收到招聘单位邀约后，尽量减少外出活动，勿前往新冠肺炎中高风险地区，减少走亲访友和聚餐，尽量在家休息，减少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

（二）线下对接对象在线下对接前14天内出现发热（≥37.3°C）、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或有广东省、境外及疫情中高风险省份或区域的旅居史，应暂缓线下对接相关事宜，另行安排对接时间。

（三）参加线下对接的对象必须如实告知以上个人情况，如有隐瞒后果自负。

（四）参加线下对接的对象需在微信小程序中下载贵州健康码、行程码，并确认健康码、行程码为绿色，并经体温测量正常后，方能参加线下对接。

（五）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参加线下对接的人才，尽量减少接触公共场所的公共物品和部位；途经公共场所后，尽快用洗手液（或肥皂）流水洗手，或者使用含酒精成分的免洗洗手液；不确定手是否清洁时，避免用手接触口鼻眼。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请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及时进行手消。

（六）由组织人事部收集所有考生考前14天身体健康状况监测登记表、考生考前14天的个人情况反馈表、考生、考官及工作人员疫情防控承诺书。

（七）各考生自行打印附件3-1、3-2、3-3，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测试前交到负责部门。

五、人才对接结束后注意事项

（一）人才对接活动结束后，线下对接对象或参加对接工作的人员14天内若出现发热（≥37.3°C）、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时，或发生确诊、疑似病例接触史，应立即按照防控要求做好自我处置，并如实将相关信息告知用人单位。

（二）人才对接活动结束后，线下对接对象或参加对接工作的人员连续14天每日将个人体温情况反馈至用人单位。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人才引进考核领导小组

　　　　　　　　　　　　　　　 2021年6月9日

**附件3-1**

|  |
| --- |
|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第九届人才博览会人才引进测试对接前14天身体健康状况监测登记表** |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 | 现住址 | 开始观察日期 | 临床表现 | 临床表现 |
| 6月30日 | 7月1日 | 7月2日 | 7月3日 | 7月4日 | 7月5日 | 7月6日 | 7月7日 | 7月8日 | 7月9日 | 7月10日 | 7月11日 | 7月12日 | 7月13日 |
|  |  |  |  |  | 上午体温℃ |  |  |  |  |  |  |  |  |  |  |  |  |  |  |
| 下午体温℃ |  |  |  |  |  |  |  |  |  |  |  |  |  |  |
| 症状 |  |  |  |  |  |  |  |  |  |  |  |  |  |  |
| 备注：体温如实填写所测体温数值，症状描述：如有症状请填写咳嗽、乏力、咽痛、腹泻、呼吸困难、胸闷等，如无症状请填写“无”；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瞒报、谎报导致疫情扩散，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本人承诺：以上所填信息真实有效，如因错报、漏报、瞒报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承诺人签名：　　　　　　　　　　　　　　　　　　　　　　　　　　　　　　　　　　 2021年　月　日 |

**附件3-2**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第九届人才博览会人才引进测试对接前14天的个人疫情防控情况反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考前常居住地省市县镇村组 | 考前14天内本人及家属是否到过中高风险地区 | 考前14天本人及家属是否有接触中高风险地区人员 | 本人及家属是否有新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 | 居住小区、现工作单位是否有新冠肺炎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 考前14天内本人及家属是否出现发热（≥37.3℃）、干咳、乏力、咽痛、腹泻等症状 | 实测体温℃ | 登记时间 |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  |  |  |  |  |  |  |  |  |  |

本人承诺：以上所填信息真实有效，如因错报、漏报、瞒报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承诺人签名：

　　　　　　　　　　　　　　　　　　　　　　　　　　　　　 　2021年　月　日

**附件3-3**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第九届人才博览会人才引进**

**测试对接疫情防控考生承诺书**

本人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新冠疫情防控各项管理规定，按照对自己负责、对他人负责、对社会负责的原则，承担疫情防控社会责任，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14天内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2.本人外出期间，所住小区、单元楼或自然村寨，所乘公共交通同一节车厢或同一班次飞机或客车内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不属于疫点来校人员。

3.本人及家人不属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4.本人及家人从未接触过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5.本人自愿承诺，以上情况如有瞒报、谎报，造成新冠肺炎疫情传播的，一经查实，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6.本承诺书一式两份。

承诺人：

2021年 月 日

**附件3-4：**

**黔西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第九届人才博览会人才引进**

**测试对接疫情防控工作人员承诺书**

本人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新冠疫情防控各项管理规定，按照对自己负责、对他人负责、对社会负责的原则，承担疫情防控社会责任，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14天内无中高风险地区的旅居史，本人14天内无境外旅居史。

2.本人及家人从未接触过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3.本人及家人不属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4.本人自愿承诺，以上情况如有瞒报、谎报，造成新冠肺炎疫情传播的，一经查实，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承诺人：

2021年 月 日